

归来记

短篇探案

.....

“等等！”福尔摩斯说，“是什么人开的门？”

“一位中年女子，我猜是他的女管家。”

“说出你名字的，大概就是她吧？”

“是的。”麦克法兰说

“请继续说。”

.....



空 屋

1894年春天，那位受人尊敬的都因隆纳德·艾迪亚先生在莫名其妙的情形下被神秘地谋杀了。此案不仅引起全伦敦的注意，而且还在上流社会引起了恐慌的情绪。警方对于案情的详细调查报告大家都知道了，但因起诉理由很充足，而并没有公布所有证据，以至于一些细节被删去了。那么现在，近十年之后的今天，就允许我来补充一些破案过程中短缺的环节。这案子本身耐人寻味，但这点点趣味远比不上那令人无法想象的结局。在我一生的冒险过程中，此案的结局最令我惊诧，即使是很久后的现在想起它仍令我毛骨悚然。并使我重温那种兴奋、惊异而又猜疑的情绪。当时这种心情如忽而涌来的潮水，完全淹没了我的神志。让我向那些关心我偶尔谈起的一个非凡人物的言行片段的读者大众说一句话：不要责怪我没让他们分享我知道的一切，不是他亲口下令禁止我这样做，我会把这当作首要义务。这项禁令是上月 3号刚刚取消的。

可以想象得到，我和福尔摩斯先生的密切交往使我对刑事案件产生了浓厚的兴趣。他失踪后，凡是公开发表的疑案我从不遗漏地仔细读过。因为个人的兴趣，我不止一次地用他的方法来解释它们。虽然并不十分成功，但没有哪一个案子像都因隆纳德·艾迪亚惨死那样吸引我的。当我读到在审讯中提出证据并据以判定未查明的人蓄意谋杀罪时，我比过去更加清晰地意识到夏洛克先生的去世给社会带来的损失。我确定此事有几点一定会很吸引他。他作为欧洲首屈一指的刑事侦探，运用其训练有素的观察力和敏锐的头脑，极可能来弥补警力的不足，并使他们更提前行动。我整日巡诊，但脑子却一直想那案件，不过却找不出一个有充足依据的答案解释。在此我就甘愿去冒讲一个旧故事的风险。把审讯结束时已公布过的案情简要地复述一遍。

都因隆纳德·艾迪亚先生是澳大利亚某殖民地总督梅拿司伯爵的次子。他的母亲回国来做白内障手术，与儿子艾迪亚及女儿希尔达共同住在公园街 427 号。这个年轻的绅士在上流社会出入。就大多数人所知，他并无仇人，且并无什么坏习惯。他曾与斯太的爱笛丝·胡德莱小姐订婚，几个月前解除了婚约且双方并未表现出更深的留恋。他整日困守于一个狭小、保守的圈子里，习惯了无变化的生活是因其天性冷漠。然而，死亡以一种独特的方式向这位闲逸的年轻人突袭而来。就在 1894 年 3 月 30 日晚上 10 点至 11 点 20 分之间。

都因隆纳德·艾迪亚喜欢打纸牌，且打起来不停，但其赌注从来不会大到损害到他的身份。他还是鲍尔温、开文迪、贝葛特各三个俱乐部的会员。他遇害的那天，吃过晚

饭他曾在开文迪玩了一盘惠斯特。当天下午他也在那儿，同他一起的莫瑞先生、约翰·哈狄爵士和马莱上校证实他们在打惠斯特。每人的牌都差不多。艾迪亚输的不多于5镑。像这样的输赢绝不至于对他有什么影响，因为他有一笔可观的财产。他总是在不同的俱乐部打牌。但他打牌总是十分谨慎，常常是赢了才离开。在证词中还提起在几星期前，他曾与马莱上校合作。一举赢了歌德菲尔·米尔纳和贝尔莫洛勋爵420多镑，以上便是在调查报告中提到的他的近况。

在案件发生当晚。他打牌回家是整十点。他母亲及妹妹去看望亲戚。女仆供述听到他走入二楼前厅——他经常把它当作起居室。当时她已经在屋里生了火，为防冒烟她打开了窗子。梅拿司夫人与女儿在十一点二十分才回来，在此之前屋中并无动静，夫人想进屋去对儿子说声晚安。却发现门被反锁了。母女二人叫喊、打门都没人应。于是找人来撞开了门，只见那个不幸的年轻人倒在桌边，头被一颗左轮手枪子弹击碎了。看上去非常恐怖，然而在屋中找不到任何武器。桌上摆了两张十镑的钱以及共11镑10先令的硬币。钱被码成了10小堆，数目不一。旁边还有张纸条，记录了若干数目和几个俱乐部牌友的名字。可以猜测到在遇害时他正在计算打牌的输赢。

对现场的详细检查只能使案情更加复杂起来。第一，没有理由来解释那年轻人为什么要从屋内插上门，也有可能是凶手插上了门再从窗子逃走。但窗口到地面的距离有三十英尺，且窗下花坛开满了番红花，可花丛地面都不像被踩过。房屋与街道之间的狭长草地上什么痕迹也没有。由此可知房门明显是年轻人自己插上的。假使有人能够

从外面用左轮手枪对准窗口放枪，且造成如此致命的伤，那此人必是出色的射手。另外公园路是一条行人川流不息的大路。距房子不到一百码就有马车站，那在这个距离内打死了人、且有一颗像所有铅头子弹一样射出就会开花的左轮子弹和它所导致的致命创伤，当时竟然无人听到枪声。公园路奇案的这些迹象，由于找不到动机而显得更加复杂。因为正如前面我说的，没人听说过年轻的艾迪亚有任何仇人，屋中的钱及贵重物品亦没人动过。

我整日不断地思考这些事实，竭力想去找出一个合理的解释，来发现最便利的途径。我的亡友称之为调查的起点。傍晚我漫步走过公园，约六点钟走到了公园路与牛津街路口处。一群无所事事的人围在人行道上，都仰起头望着一扇窗户。他们帮我指出了我特地要来看的那所房子。一个戴墨镜的瘦高个儿，我怀疑他是一个便衣侦探。正在讲他的某种推测，其他人都围着听，我尽量向前凑，但他的议论听起来实在荒谬。我有点厌恶地退出人群。在这时候我撞在了后面一个残疾老人身上，把他抱着的几本书碰到了地上。当我捡起那些书的时候，看到其中一本名为《树木崇拜的起源》。这使我联想到老人一定是位穷藏书者。以收集一些不见经传的书籍作为爱好甚而职业。我极力地为这次意外道歉。可不巧这被我碰掉的几本书显然于其主人而言是很珍贵的。他憎厌地吼了一声，转身便走，我只得望着他灰白的络腮胡和弯曲的背影消失在人群中。

我观察公园路 427 号很多次。但这对弄清我关心的问题毫无用处。这房子与街道

只隔了一道半是栅栏的矮墙，不过五英尺。因此任何人想出入都非常容易。但那窗户可是完全够不到。因为墙外没有水管或别的东西可以帮身体轻巧的人爬上去。我比以前更加迷惑了。只得折回了凯新登。我在书房中还没待 5 分钟，女仆进来报有人要见我。而叫我吃惊的是来者非别人，正是那古屋的旧书收藏家，灰白的须发显现出他那张轮廓分明而干瘦的脸，左臂下挟着他那心爱的书，至少有十来本

“您没想到是我吧 先生。”他的声音奇怪沙哑。

我承认没有想到是他。

“我感到过意不去，先生。刚才我一瘸一拐地在您后头跟着，恰巧看到您走进这所房子。我对自己说要来看看那好心的绅士。想对他说如果刚才我的态度有些粗鲁，但没有恶意 还要谢谢他帮我捡起了书。”

“这点小事您看得太重了，我说，可否问一下您如何认出我呢？”

“先生，如果不见外的话，我算是您的邻居，我的小书店在教堂街拐角处，您应该也收藏书吧 先生 这里有《英国鸟类》、《克图拉斯》、《圣城》——非常便宜，再有五本的话您就可以填满那第二层的空当了。现在那看来不很整齐，是吧？先生。”

我转头看看后面的书橱。当我再回头时，夏洛克·福尔摩斯站在书桌那边冲我微笑，我站了起来，惊讶地盯住他看了几秒钟，接着我似乎要昏过去了。这是我这一生仅有的一回。似确实有一层白雾在我眼前打转。当白雾消失了，我才发现我的领口解开了，嘴上还带有辛辣的白兰地余味。福尔摩斯伏在我的椅子上，一手拿着随身携带的扁

酒瓶。

“亲爱的华生，”一个熟悉的声音说，“我万分抱歉 我绝没想到你会如此受不了。”

我紧紧拉住他的双臂。

“等一等，”他说，“你现在真有精神来谈这事了吗？看我这多余的戏剧化出现给你的刺激多大呀！”

“我没事了，说真的福尔摩斯，我真不敢再信自己的眼睛了。上帝呀！世上那么多人，单是你站在我的房间里。”我又拉起他一只袖子，摸着里面那精瘦有力的臂膀。“可是无论如何 你不是鬼。”我说，“亲爱的朋友 看到你我太高兴了。坐下 告诉我你是怎样逃离那可怕的峡谷的。”

他面对我坐下。照旧样若无其事地点了一支梅利琵烟。他全身裹在一件卖书商人的破旧外套里。能看得到的只有那一头白发和在桌上的旧书。他显得比以前更消瘦、机警，但一丝苍白的颜色显现于他的脸上，使我看出他最近的生活一定不规律。

“我很高兴能伸直腰 华生，”他说道，“让一个高个子一连几个小时把身高变矮一英尺真不是开玩笑的。至于对这一切的解释。我亲爱的老朋友，我们——如果我可以取得你的合作的话——眼前还有整晚的艰辛工作要做。也许最好在这工作完成之后，我就把全部所有情况告诉你。”

“我非常想知道 更想马上就听到。”

“那么今晚 你愿意和我一起去吗？”

“无论你说何时 去何地都可以。”

“真的仍如从前一样，咱们出发前还可以有空吃点晚饭。好的 先说说峡谷 我从中逃出来并没多大困难 理由很简单 我没掉下去。”

“你根本没掉进去？”

“没有，华生，我根本没有掉进去。我给你的便条完全是真的。当那个模样阴险的莫理亚提教授站在通往安全地带的窄道上而被我发觉的时候，我完全不怀疑我的末日到了。从他那灰色的眼中我觉察到一个无情的意向。于是我和他交谈了几句，获得他可称有礼的允许，写了那个你收到的短信。我将信、烟盒和手杖留在那里，沿着那窄道向前去。他仍跟着我。当我走到尽头无路可走时，他没有掏武器而是忽然冲上来抱住我他明白自己一切都完了，急切地只想报复我。我俩在瀑布边上扭打成一团。但我懂得一些日式摔跤，这一手过去好几次都用过。我从他双臂中退出来。他发出可怕尖厉的惨叫，疯狂地踢了几下，两只手向空中乱抓。但尽管他费了好大力气，仍无法平衡掉了下去。我探出头看到他坠下了很长的距离，接着撞在一块岩石上弹出去，掉在了水中。”

我惊奇地听着他边抽烟边做的解释。

“可是还有脚印哪！我喊道，我亲眼看到路上有两行向前的脚印 没有一个是往回的。”

“是这样的。在教授掉入深渊的刹那，我突地想到命运为我安排了巧妙的机会，要

知道不仅莫理亚提一个发誓要置我于死地。仍有最少三个人，他们报复的欲望只会因其首领的死亡而更炽烈。他们都非常危险。在三人之中，终有一人能找到我。另一方面，如果全世界都认定我死了，那这几个人就会随便地活动，很快暴露，这样我便迟早能消灭他们了。到那时，我可以宣布我仍在人世，大脑的活动是如此迅速。我相信在莫理亚提还未沉入瀑布下的深深潭底之前，我便想通了这一切。”

“我起身观察后面的悬崖。在你那篇我读的津津有味的生动描述中，你断定那是绝壁。这并不全对。在崖上仍有几个露在外面的窄小立足点。且有一块很像岩架的地方。想一直爬上高高的峭壁显然不可能，再顺那湿润的窄道出去而不留脚印也不可能。当然，我可以像从前类似情形中做的那样把鞋倒穿，但同一方向出现三双脚印无可非议是明显的骗人手法。因此总的看来只好冒险爬下去。这不是一件令我兴奋的事，华生。瀑布隆隆地爆响于我脚下。我并不富于幻想，但一点不假，我仿似听到莫理亚提在深渊中向我喊叫。好几次当我手没抓住身边的草丛或从湿的岩石缺口滑下的时候，我想我完了。但我拼命地爬，终于爬上了一块几英尺宽的岩架。上面长满柔软青苔，在那我可以舒服地躺下而无人看得到亲爱的华生，看，当你和你的随从正在同情而毫无用处地调查我的死亡现场时，我正躺在岩架上

“你做出了根本错误的结论就离开回旅馆了。只剩下我一个人，我以为我的遇险到此结束了。可是却发生了突然的事故，我因而预感到还有更能令我吃惊的事要发生了，一块巨大的岩石掉了下来，轰的从我身边擦过，砸到了下面的小道后又弹起落入深渊。

我当时只以为这是偶然掉下的岩石。过了一会儿，我抬头看到灰暗的天空露出了一个人头来，同时又落下一块石头，砸在我躺的岩架上，离我的头不足一英尺如此这意味的情形就明了了，莫理亚提并非一人活动，在他对我行凶时仍有另一党羽在守望，而我一眼便看出了这个家伙有多危险，他躲在暗处目睹了他同伙淹死和我的逃脱，便一直等，接着绕上了崖顶，企图实现他同伙未能得逞的行动。

“我在想这一切的时候没用多少时间。华生，我又见到那阴冷的脸从崖顶向下望，这是有另一石块要下落的征兆，就对准下面的小道爬下。我不认为当时能毫无顾忌地爬下去，这比向上要更难百倍。但我无暇考虑向下的危险。因为就在我攀着岩架边沿身体悬挂的时候，又有一块石头轰的一声在我身边落下去。我爬到一半时脚踩空了，幸亏上天保佑，我正好掉在那窄道上，摔得头破血流爬起来就逃走了。在山中摸黑走了约 10 英里。一周后我到达佛罗伦萨，这样保证世上没人知道我在哪里。

“那时我只有一个可信任的人——我的哥哥梅格劳甫，我再次向你道歉，亲爱的华生，但当时至关重要的是让人们认为我已不在人世。你若不相信我死了，你也一定写不出那篇令人信服的关于我不幸结局的故事来。这三年中，我好几次想给你写信，但又担心你对我的关心会使你不小心泄露秘密。正是因为这样，今天你碰掉我的书的时候，我只能躲开你，因为我处境十分危险。当时只要你露出一丝惊讶和激动就可能引起别人的注意从而造成可悲的、无法补救的后果。至于梅格劳甫是因为得到钱的需要而必须告诉他秘密。在伦敦，事态并非像我所想的那般顺利发展。因为在莫理亚提团伙案件

的审理中漏掉了两个更危险的成员，让这两个与我有深仇大恨的敌人逍遥法外，我有两年在西藏旅行，常去拉萨与大喇嘛消磨时间。你没准曾看过一个名叫西格森的挪威人写的很出色的考察报告，我肯定你决没想到你看的正是你好友的消息。接着我通过波斯，游玩了圣地麦加，又到喀土穆对哈里发进行了一次短而有趣味的探访。并把探访的结果告知了外交部。回法国后，我用几个月的时间研究了煤焦油的衍生物，这是在法国南部蒙特彼利尔的一个实验室进行的我满意地结束了研究，又听说我的仇人仅剩一个留在伦敦，我便准备回来。这件公园路奇案的消息加速了我的行动不但因为此案的是非曲直吸引了我，且他似乎对我个人是个难得的机会。我马上回到贝克街的家中，吓得哈德逊太太歇斯底里发作。梅格劳甫把我的房间及记录照原来的样子保存着。就这样 亲爱的华生 下午两点 我意识到自己坐在我的旧屋的那把旧椅子上 全心希望能见到好朋友华生你也坐在常坐的那把椅子上”

这就是四月那天晚上我听到的神奇的故事，如果没有亲眼看到我以为再也看不到的这高瘦的体形和热情的面容来证实的话，这个故事就纯粹是没有意义。我不知道他是如何知道我沮丧的消息。以动作代替言语表达了他的慰问。“工作是对悲哀最有效的解药，他说；今天晚上 我给咱俩安排了一件工作 如果咱们能成功地解决它 也不枉活在这世上了。”我请求他讲详细一些，但是没成功。“天亮前有足够的事让你听和看的。”他答道“咱们有三年的往事要说的 但只能到九点半 就开始这特别的空屋历险。”

真和过去相同，到了九点半，我发现自己挨着他坐在一辆双座马车上，我的袋中装

着手枪，心中充满了冒险的激动，看他冷静沉着，一语不发，街灯的光忽明忽暗地映在他严肃的脸上，只见他皱着眉思考，嘴唇紧闭。我也不知我们将要在这罪犯横行的暗黑的丛林中搜寻什么样的野兽，但是从这优秀的猎手的神情来看，我绝对相信这是一次十分凶险的行动，他那苦行僧似的阴冷的脸上不时露出讥嘲的微笑，预示着我们搜寻的猎物必然凶多吉少

我本来猜测我们要去贝克街，但就在开文迪广场拐角的地方。福尔摩斯让马车停下。我看到他下车时向左右探望了一下。接着在走过的每条街都极小心地看清有没有人跟踪。我们走的这路线无疑是独一无二的。福尔摩斯对伦敦的偏僻小道非常熟悉这一次他迅速而又有计划地穿过一连串我从不了解的小巷和马厩，最后我们来到一条小路两旁全是些阴暗的旧房子，我沿路到了曼彻斯特街。后到了布兰福特街。由此他马上拐入一条窄道穿过一扇木栅门进了一个无人的院子。他用钥匙打开了一间房的后门 我们走进去后 他关上了门。

屋内一片漆黑，但明显是一座空屋地板没铺地毯，我们的脚下吱吱在响。我伸手摸到一面墙上而贴的纸已裂成一片片下垂着福尔摩斯用冰冷的手抓住我的手腕，带我走过一条长的甬道，直到我依稀看到门上昏暗的扇形窗才停下。在这里他突然向右转，我们走进了一间正方形的空房。四角非常暗，只有当中一块被远方的街灯映得有点亮。附近没有街灯，窗上积了一层很厚的灰尘。因此我们只能看到彼此的轮廓，我的同伴手搭在我肩上，嘴凑近我的耳朵

“你知道咱们在哪儿？”他悄声问

“那边就是贝克街。”我睁大眼透过模糊的玻璃向外看。

“不错。这里就是咱们寓所对面的卡姆登私邸。”

“咱们干吗来这儿？”

“因为从这儿可以看清楚对面的高楼亲爱的华生，请你走近窗户一些，小心别暴露自己。再看看咱们的老房子——你那么多的神奇传说不全是从哪里开始的吗？让咱们瞧瞧我离开这三年是否完全失去了使你惊讶的能力。”

我轻轻向前移去，朝对面我熟悉的窗子看过去，当我视线落在窗上，吃惊地叫了起来，窗帘已经放下来了，屋内亮着灯，明亮的窗帘上清晰映出在屋里坐了一个人，那头的姿势，肩膀宽宽的，轮廓分明的面部，看上去决不会错，那转了半面过去的脸，如同我们祖父母那辈喜欢装上框子的一幅剪影，完全像福尔摩斯本人。我惊奇地忙把手探出去，想弄清楚他是否在我身边。他不出声地笑得全身都在颤动。

“看见啦？”他说。

“天哪！”我大声说：“这妙极了！”

“我相信我变幻莫测的方法并未因岁月流逝而减少，或者因经常用而过时。”他说。我从他的话语中，听出了这位艺术家对自己的杰作所感到的自豪和得意。“确有些像我，是不是？”

“我可以发誓说那就是你。”

“这归功于格勒诺布尔的奥斯卡·米尼亚先生，他花几天时间做模子。那是一座蜡像。其他的是今天下午我自己在贝克街布置的。”

“你认为有人监视你的寓所吗？”

“我知道有人在监视。”

“是什么人？”

“我的老对手——那可爱的一伙，他们的老大现正躺在莱亨巴哈瀑布下面。别忘了他们知道我没死，只有他们知道，他们认为我迟早会回寓所，就不停止监视。今早他们已发现我抵达伦敦。”

“你如何知道呢？”

“因为我正往窗外瞧，一下认出了他们派来放哨的人，这个家伙对我不足为害，姓贝克尔，以抢掠杀人为生，是个优秀的犹太口琴演奏家。我不在乎他，但我担心他身后那个更难应付的家伙，那是莫理亚提的好友，伦敦最奸诈最危险的罪犯，正是从悬崖上向我扔石块的人 华生 今天正是他在追我 可他并不知道咱们也在追他。”

我的朋友的打算已逐渐显了出来，从这个便利的掩体里，监视者还被监视，跟踪者正受人跟踪，那边窗子上瘦高的影子是诱饵，而我俩则是猎手。我们无声地立于暗室中，但我看得出他正处于警备状态，专注地盯着过路的人，这是个寒冷并喧嚣的晚上，风掠过长街，发出一阵阵呼啸，大街上很多人来来往往，大都裹着外套和围巾，有一两回我依稀看到了曾见过的外形相同的人影。特别发现了两个似乎在附近一家门道上避风的

人。我叫福尔摩斯注意他们，但他不耐烦地叫了一声又接着专心盯着街上。有时不安地移动脚步，手指不断地敲墙壁。显然他开始忧虑他的计划会否完全如他所想的有效。最后午夜时分，街上的人越来越少。他设法控制自己的不安情绪，在屋中走来走去。我刚要对他说什么，抬眼看了看对面亮着的窗户，使我又和刚才一样吃了一惊，我抓住福尔摩斯的手臂，向前面一指

“影子动了！”我叫了出来

窗帘上的影子已经不是侧面而是背向我们

三年的时光并未消磨他暴躁的脾气，也没减少他对智能低过他的人表现了急躁。

“它当然会动，”他说，“华生，难道我会是一个可笑的笨蛋会支一个一眼即可识破的假人，希望依靠他来欺骗几个欧洲最狡诈的人？咱俩待在这儿两个钟头，哈德逊太太已把蜡像的位置改变了八次。每一刻钟一次她在前方转动，如此他的影子决不会被看到。啊！”他倒抽了一口气，在极弱的光线中，我看到他向前探头，全身由于专注而紧绷，外面街上空无一人，那两人也许还缩在门道中，但我已看不到了。万籁俱寂，除了我们对面那正中现出人影的窗帘外，什么也看不到。在无声中，我耳边也响起了因要忍住极高的兴奋之时才会发出的那种细微的啾啾声。一会儿，他拉住我缩到最黑的屋角，一手捂住我的嘴，手指颤抖着，我从未见过他如此激动，那黑黑的街依然荒凉沉寂地待在我俩面前。

然而，我忽地发觉了他那过人的感官已发觉了的东西，一阵蹑手蹑脚的声音传入我

的耳朵，这并非来自贝克街的方向，而从我们躺着的这屋子后传来。一扇门打开，关上。过了会儿，走廊响起蠕动的脚步声。这本不愿出声的脚步声却在空屋中引起了刺耳的回声。福尔摩斯靠墙蹲下，我也照样。手中紧握左轮枪柄。朦胧中我看到一个不很清晰的人影，颜色略深于开着的门外的黑暗。他站了一会儿，然后弯下身子威迫地、偷摸地走进屋。这个凶险的人影距我们不过三码，我已准备好待他扑上来，才忆起他根本不知我俩的存在他从旁边走过去，悄悄靠近窗子，轻轻地无声把窗推上半英尺。当他跪下靠窗口时候，街灯不再受积尘的玻璃遮挡，把他的脸清清楚楚地照出来此人仿佛兴奋得忘乎所以。两眼发光，脸上不断地抽动。他是个上了年纪的人，鼻子短小突出前额又秃又高。留着大撮的灰白胡子。一顶可折的大礼帽推上后脑勺，外套解开显出晚礼服的白色前襟、脸又瘦又黑满是凶狠皱纹。他手中拿着一根手杖模样的东西。他把它放在地板上时却发出金属铿锵声、接着他从外套口袋中掏出一大块东西，摆弄了一会儿，最后咔咔响了一下，似乎是挂上了弹簧或栓子。他仍在地板上跪着，弯下腰将全身力量倒压在什么杠杆上发出一阵子旋转摩擦声，然后又是咔咔响接着他直起腰来，我这才看清他手中拿着一支枪，其枪托形状很特别，他拉开枪膛，放进了什么东西，啪地推上枪栓。他俯下身，在窗台上架上枪筒。我看到他长长的胡子坠在枪托上，闪闪的眼对着瞄准器。当他把枪托放上右肩的时候，我听到一声满意的叹息，且看到那令人惊诧的目标——黄窗帘上的人影毫无阻挡地暴露在枪口下，他停了一下，扣动扳机。嘎地一声怪响，紧跟一串玻璃破碎声。在这一刹那，福尔摩斯像老虎般向那射手扑去，将